

##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 （现场结合通讯）

#####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9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9月25日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仁贵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 审议《关于为京蓝北方园林（天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京蓝北方园林（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园林”）于2017年11月29日向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了人民币5,300万元的融资，期限3年，分期还款。公司及下属公司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蓝沐禾”）为该笔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事宜已经公司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京蓝沐禾2019年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8月16日、2019年12月12日披露的编号为2017-138、2019-183的公告。）

截至目前，上述融资本金余额为1,732.98万元人民币，经双方协商一致，将还款期限调整至2021年1月15日。双方约定，还款期限调整后，上市公司及京蓝沐禾继续履行对北方园林的担保责任。

公司持有北方园林90.11%股权，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北方园林其他股东合计持有北方园林9.89%股权，持股比例相对较低，且部分股东为自然人，不参与北方园林的日常经营及管理，因此其他股东不按其持股比例对北方园林提供同比例担保，亦不向公司及京蓝沐禾提供反担保，北方园林为公司及京蓝沐禾提供反担保。为保证后续融资工作顺利开展，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审批对北方园林提供担保的具体事宜。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为京蓝北方园林（天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经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六日